

## 标准申报（手机 APP 端）

居民个人 2020 年度综合所得年收入额超过 6 万元时，可以在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内，通过标准申报办理年度汇算。居民个人取得境外所得的，可到 WEB 端或办税服务厅办理。

一、使用手机 APP 端申报，您可以从以下入口：

☞进入年度汇算：一是从首页中间部位【2021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开始申报】进入；二是从首页的【常用业务】区块的【综合所得年度汇算】进入；三是从【快捷入口】-【我要办税】下或底部【办税】菜单进入后，点击在【税费申报】下的【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 二、方式一：选择申报表预填服务

进入申报界面，选择【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tandard Declaration Notice' page for the 2021 tax year. It includes a 'Warm Tip' section, a 'Declaration Method' section with three options, and a 'Standard Declaration Notice' section with three numbered points. The 'I need pre-filled declaration service' option is selected and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Below the notice are two buttons: 'I have read and understood' and 'Disagree'.

**综合所得汇算申报** | **标准申报须知**

**温馨提示**  
仅取得境内综合所得且需要办理汇算申报的，可在本功能界面办理申报。

**填报方式** | [查看收入纳税数据](#)

- 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 推荐   
数据来源于自行申报及支付方扣缴申报
- 我要填报空白申报表  
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申报表

**标准申报须知（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  
请您耐心阅读以下提示：

- 1、如您在2021年度已依法预缴个人所得税，且年度综合所得收入不超过12万元或者年度汇算应纳税金额不超过400元或者不申请年度汇算退税，可免于办理汇算申报。
- 2、如您有符合条件的大病医疗等专项附加扣除，请提前在“专项附加扣除填报”模块填写信息。
- 3、如您有未申报的收入或未足额享受的税前扣除项目，可在汇算申报时补充申报。

请仔细阅读《申报表使用说明》、《申报注意事项》和《预填数据使用须知》后进入正式申报。

**我已阅读并知晓** | **不同意**

**开始申报**

### （一）确认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页面支持修改“电子邮箱、联系地址”信息，选择本次申报的汇缴地，如下图所示：

标准申报 重置申报

个人基础信息 修改

基本信息 收入和税前扣除 税款计算

**个人基础信息**

证件号码: 1\*\*\*\*\*3

您的汇算地为您的任职单位所在地。查看汇算地说明

**汇算地**

任职受雇单位 责任公司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 税务局

下一步

姓名 [模糊]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

手机号码 189\*\*\*\*4117

电子邮箱 [模糊]

联系地址 [模糊]

## (二) 生成和确认申报表信息

系统将自动归集您在纳税年度的收入纳税数据[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并直接预填至相应申报栏次。您可点击对应项目，进入详情界面核对：

< 返回
标准申报
...

● 基本信息
● 收入和税前扣除
● 税款计算

应纳税所得额=收入-费用-免税收入-减除费用-专项扣除-专项附加扣除-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请准确填写收入、费用、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等信息，系统将根据您的填写的内容自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 收入 (元)

工资薪金	① 存在奖金，请在详情中进行确认 >
劳务报酬	23440.00 >
<small>请您对填报的数据认真核实</small>	
稿酬	0.00 >
<small>请您对填报的数据认真核实</small>	
特许权使用费	0.00 >

### 费用、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

费用 <small>(劳务报酬收入+稿酬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20%</small>	4688.00
免税收入 ② <small>稿酬所得免税部分+其他免税收入</small>	0.00 收起 ^
稿酬所得免税部分 <small>稿酬收入×(1-20%)×30%</small>	0.00
其他免税收入 ②	0.00 >

减除费用 ②	60000.00
专项扣除 ② <small>三险一金</small>	4174.80 收起 ^
基本养老保险	2572.80 >
基本医疗保险	661.20 >
失业保险	160.80 >
住房公积金	780.00 >
专项附加扣除 ②	18000.00 >
其他扣除项目	0.00 收起 ^
年金 ②	0.00 >
商业健康险 ②	0.00 >
税延养老保险 ②	0.00 >
允许扣除的税费 ②	0.00 >
其他 ②	0.00 >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②	0.00 >

请先处理待确认事项，再点击下一步

应纳税所得额 --
保存
下一步

如您确认相关数据无误、没有要修改的事项，可跳过步骤三，直接进入步骤四，直接提交申报进行缴款或退税。

### (三) 修改申报表信息

若您需要修改已预填的申报数据，可修改对应明细表或附表。

#### (1) 完善收入数据

在收入列表界面，您可分所得项目，进行收入的【新增】和【修改】。如该笔收入与实际金额不符，请与扣缴单位核实后据实修改。如您从未取得该笔收入，可发起【申诉】，申诉后，该收入将暂不并入年度汇算。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tax reporting interface. On the left, a list of income items is shown, including '2021-12 正常工资薪金' (5700.00元), '2021-11 正常工资薪金' (5700.00元), '2021-11 全年一次性奖...' (2508.00元), '2021-10 正常工资薪金' (5700.00元), and '2021-09 正常工资薪金' (5700.00元). The total amount is 36708.00元. The main area shows details for the selected item: '工资薪金' (Salary) for the period '2021-12'. It lists various deductions such as '基本养老保险' (428.80元), '基本医疗保险' (110.20元), '失业保险' (26.80元), and '住房公积金' (130.00元). The net income is 0元. A '申诉' (Dispute)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Below the details, there is a '保存' (Save) button.

## (2) 全年一次性奖金设置

年度汇算时，如您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合并至综合所得计税的，或者有多笔全年一次性奖金的，可通过【奖金计税方式选择】进行设置。



### (3) 完善扣除信息

点击除专项附加扣除之外的明细数据可进入对应详情界面，您可进行【新增】、【修改】、【申诉】等操作，步骤同前一步的（1）完善收入数据一致。

#### ①专项附加扣除

若您需要新增或修改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可点击【新增】，跳转至采集界面后进行填报。填报完成后，可选择跳转回年度汇算继续填报。



## ②专项扣除（三险一金）

在专项扣除列表界面，您可分项目进行新增和修改。



## ③商业健康险（税收递延养老保险）

在其他扣除明细列表界面，您可点击【商业健康险】、





< 返回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新增** 取消 新增

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合计：0.00元

**综合所得捐赠扣除** ②

**0.00元**

根据公益捐赠支出情况，您可自行决定在综合所得中扣除的公益捐赠金额 **分配扣除**

捐赠附表填写的是2021年度的捐赠支出。

受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点击右侧按钮搜索

受赠单位名称 请输入

捐赠凭证号 请输入

捐赠金额 (元) 请输入

扣除比例 ② 请选择

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 (元) 自动计算

备注 ② 请备注说明您符合的可扣除捐赠情形。

0/150

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为除准予扣除的捐赠外的应纳税所得额×扣除比例与捐赠金额的较小值

**保存**

新增捐赠额后，可点击【分配扣除】设置您要在综合所得中扣除的金额。

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合计：0.00元

综合所得捐赠扣除 0.00元

根据公益捐赠支出情况，您可自行决定在综合所得中扣除的公益捐赠金额

分配扣除

保存

暂无扣除信息

#### (4) 税款计算

如您有减免税事项（残疾、孤老人员、烈属），可以点击【减免税额】新增相关信息。确认结果后，点击【提交申报】。

标准申报 税款计算

金额合计 0.00元

减免税额 0.00元

已缴税额 75.24元

应退税额(元) 75.24

保存 下一步

新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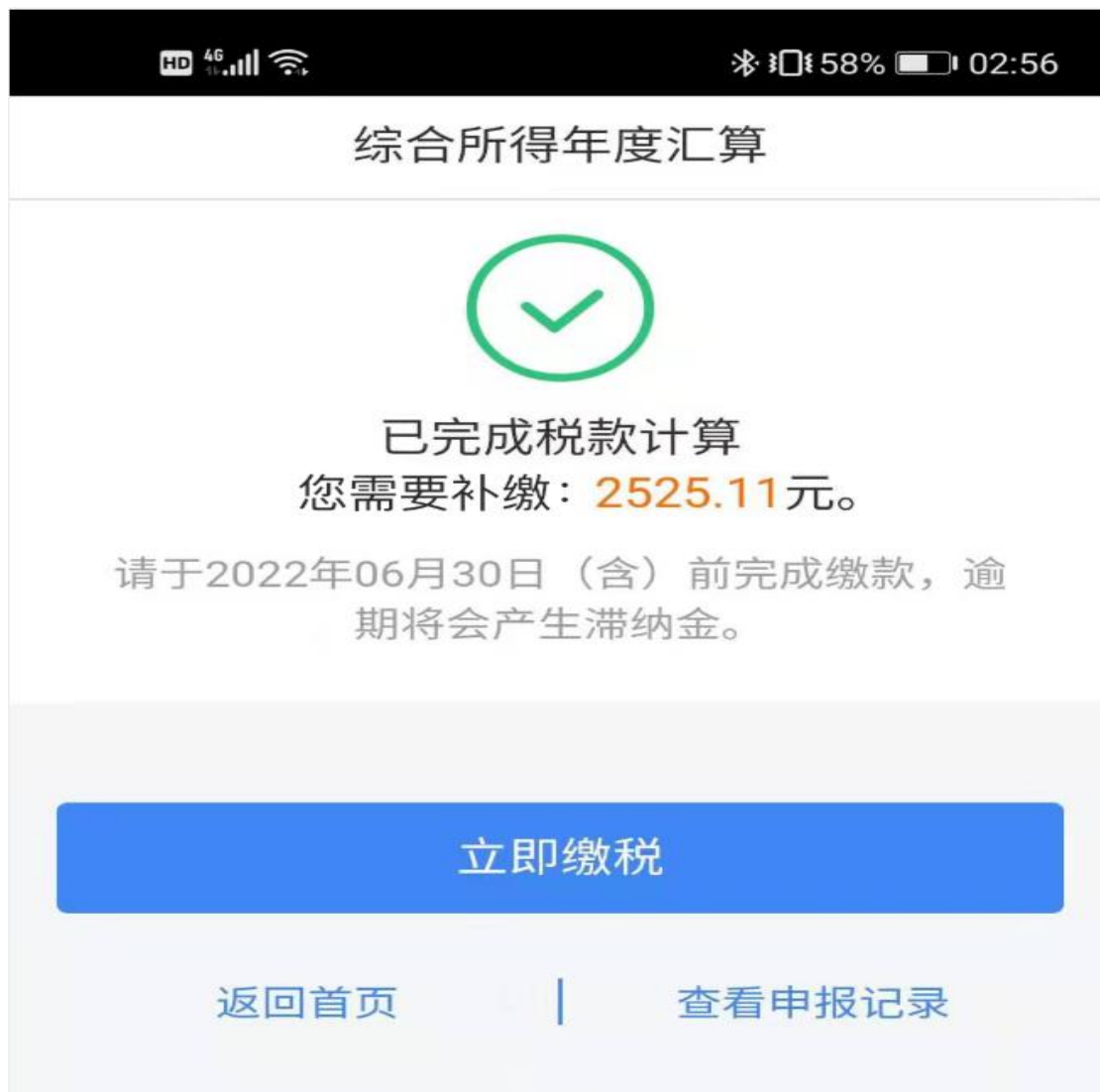
暂无扣除信息

#### （四）缴纳税款或修改申请

若您收入不足 12 万元且有应补税额，或者是应补税额 ≤400 元，申报提交后无需缴款，点击享受免申报。

##### （1）缴税

若您存在应补税额但不符合免于申报，可点击【立即缴税】进入缴税。



若暂不缴款可以选择【返回首页】或【查看申报记录】，后续可再次进行缴款。

个人所得税 搜一搜

### 2021个税记忆

进入

我要办税 我要查询 公众服务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2021年度个人所得...

### 2021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您已提交申报, 无需缴税或退税

查看记录

常用业务 管理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居民个人综合所得年度汇算申报 (仅取得境内综合所得适用)

首页 办税 服务 个人中心

服务

申报信息查询

申报查询 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查询 收入纳税明细查询

备案信息查询

天使投资个人所得税抵扣备案查询 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分期缴纳备案查询 税收优惠备案查询

其他查询

异议处理查询 税务文书查询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查询

纳税记录申请查询

公共服务

返回 我要查询

申报信息查询

申报查询 已填报的各项报表的查询

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查询 已填报的各项专项附加扣除记录的查询

收入纳税明细查询 已申报收入的查询及异议申诉

备案信息查询

天使投资个人所得税抵扣备案查询 已备案的创投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符合规定投资行为查询

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分期缴纳备案查询 已备案的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分期缴纳查询

税收优惠备案查询 已备案的其他税收优惠事项查询

其他查询

异议处理查询 已发起申诉事项的进度查询

税务文书查询

返回 申报查询 (更正/作废申报)

未完成 已完成 已作废

如您存在未支付完成的订单, 则该申报表无法更正和作废; 如需更正和作废, 请15分钟后再试, 或直接至支付订单管理取消订单后再操作。

2022-03

2021年度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税款所属期: 2021-01 至 2021-12 待缴税

待缴税额: 2525.11元

返回 申报记录详情

申报记录 缴税记录 退税记录

缴款详情:

应补税额: 2525.11元

滞纳金: 0.00元

本次申报已缴税额: 0.00元

本次申报已退税额: 0.00元

本次申报待缴税额: 2525.11元

税款所属年度: 2021

税款所属期起: 2021-01

税款所属期止: 2021-12

汇缴地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 区税务局

任职受雇单位: 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申报明细

作废 更正 立即缴税

## (2) 申请退税

若您存在多缴税款，可点击【申请退税】。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已完成税款计算  
您可申请的退税金额：**75.24元。**


申请退税

放弃退税

放弃退税后，仍可重新发起退税申请。

进入银行卡选择界面，会自动带出添加好的银行卡。如您未填报过银行卡信息或者需要更换银行卡，可以点击【添加银行卡信息】进行新增。

## 申请退税

1. 建议填报您本人在中国境内开立的 I 类银行账户 （可查询手机银行或咨询开户银行）；
2. 当前只列出认证通过的银行卡，如您想退至其他银行卡，请点击添加（已添加但未列出的，可在个人中心认证后再选中进行退税）。

### 请选择退税的银行卡



中国银行

\*\*\*\* \* 3318 

 添加银行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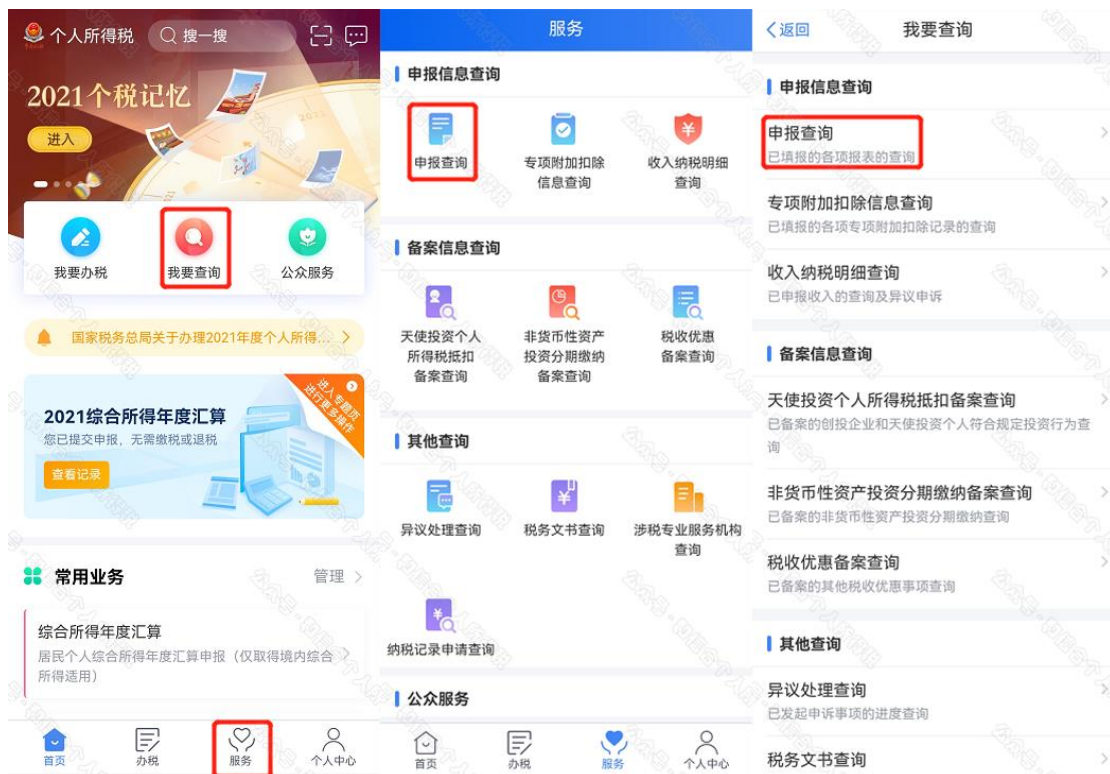
提交

暂不处理，返回首页

选择银行卡后提交退税申请，可以看到退税申请进度。



如果您的银行卡不在身边，或者暂时不想退税，可以点击【暂不处理，返回首页】，后续可再次发起退税申请。



< 返回
申报查询 (更正/作废申报)
< 返回
申报记录详情
放弃退税

未完成
已完成
已作废

如您存在未支付完成的订单，则该申报表无法更正和作废；如需更正和作废，请15分钟后再试，或直接至支付订单管理取消订单后再操作。

2022-03

**2021年度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税款所属期：2021-01 至 2021-12 待申请退税 >

可申请退税额：75.24元

**缴款详情：**

应退税额：	75.24元
滞纳金：	0.00元
本次申报已缴税额：	0.00元
本次申报已退税额：	0.00元
<b>本次申报可申请退税额：</b>	<b>75.24元</b>

税款所属年度：2021

税款所属期起：2021-01

税款所属期止：2021-12

汇算地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  
区税务局

任职受雇单位：  
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申报明细**

作废
更正
申请退税

### (五) 更正与作废

您可通过【我要查询】-【申报查询（更正/作废申报）】-【申报详情】查看已申报情况。若您发现申报有误，状态为税务审核中的申报记录，需点击【撤销退税】后，【更正】或【作废】。





### 三、方式二：选择填报空白申报表

进入申报界面，选择【我要填报空白申报表】，确认基本信息。

The image shows two side-by-side screenshots of a tax filing application. The left screenshot is titled '综合所得汇算申报' (Comprehensive Income Filing) and features a '填报方式' (Filing Method) section with three options: '我需要申报表预填服务' (I need pre-filled service), '我要填报空白申报表' (I want to fill out a blank form), and '我要填报预填申报表' (I want to fill out a pre-filled form). The '我要填报空白申报表' option is selected and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Below this is a '开始申报' (Start Filing) button. The right screenshot is titled '标准申报' (Standard Filing) and shows a progress bar with three steps: '基本信息' (Basic Information), '收入和税前扣除' (Income and Deductions), and '税款计算' (Tax Calculation). The '个人基础信息' (Personal Basic Information) section is visible, including fields for '证件号码' (ID Number), '任职受雇单位' (Employer) set to '责任公司' (Responsible Company), and '主管税务机关' (Tax Authority) set to '税务局' (Tax Bureau). A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is at the bottom.

### (一) 填写收入和税前扣除信息

除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商业健康险、税收递延养老保险、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减免税额外，可直接填写申报表各项数据。

商业健康险、税收递延养老保险、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减免税额需先填写附表，填写后相关信息带入主表。主表不能直接填写。

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根据采集信息自动计算可扣除金额，如需修改或新增，请参考【申报表预填服务】时的操作。

[< 返回](#)      **标准申报**      [重置申报](#)

●      ●      ●

基本信息      收入和税前扣除      税款计算

为提升您的填报体验，推荐您点击[使用预填服务](#)。

### 收入 (元)

工资薪金 <sup>?</sup>

劳务报酬 <sup>?</sup>

稿酬 <sup>?</sup>

特许权使用费 <sup>?</sup>

### 税前扣除 (元)

应纳税所得额

¥0.00

[保存](#)      [下一步](#)

[< 返回](#)      **标准申报**      [重置申报](#)

### 税前扣除 (元)

费用  
(劳务报酬收入+稿酬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20%

0.00

免税收入 <sup>?</sup>      [收起 ^](#)

稿酬所得免税部分  
稿酬收入×(1-20%) ×30%

0.00

其他免税收入 <sup>?</sup>      [>](#)

0.00

减除费用 <sup>?</sup>      60000

专项扣除 <sup>?</sup>      [收起 ^](#)

三险一金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应纳税所得额

¥0.00

[保存](#)      [下一步](#)

[< 返回](#)      标准申报      [重置申报](#)

**基本医疗保险**

请输入

**失业保险**

请输入

**住房公积金**

请输入

**专项附加扣除** ⓘ      18000.00 >

**其他扣除项目**      收起 ^

**年金** ⓘ

请输入

**商业健康险** ⓘ      >

0.00

**税延养老保险** ⓘ

0.00

**允许扣除的税费** ⓘ

请输入

**其他** ⓘ

请输入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      0.00 >

应纳税所得额  
¥ 0.00      [保存](#)      [下一步](#)

## (二) 缴纳税款或申请退税

同【申报表预填服务】时操作一致。

## (三) 更正与作废

同【申报表预填服务】时操作一致。

#### 四、划重点

划重点 1: **【申诉】**后, 相应记录将进入税务系统内部异议申诉环节进行处理; 您对某条记录进行申诉后, 还可以“撤销申诉”。

划重点 2: 更正时, 标准申报不支持切换为简易申报, 可作废原申报后重新申报成简易申报。

划重点 3: 缴款成功或发起退税申请后, 若您发现错误需要修改, 可通过更正申报进行处理。若退税进度显示“税务审核中”, 您也可撤销退税申请, 作废原申报后重新申报。

划重点 4: 退税使用的银行卡, 建议您选择一类银行卡, 若选择二类三类卡存在退税失败风险。您可以通过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或到银行网点查询您的银行卡是否属于一类卡。

划重点 5: 请确保退税账户在收到退税前处于正常状态, 账户挂失、未激活、注销等均会造成退税不成功。

划重点 6: 添加退税银行卡, 除可在退税申请时进行添加外, 还可以通过**【个人中心】-【银行卡】**模块添加。

划重点 7: 若您存在非居民个人所得税申报记录, 系统不提供预填, 您需要自行填写申报表。